

护理专业 人才培养方案

(2023 级职业中专班)

目 录

一、专业名称与代码	1
二、入学要求	1
三、修业年限	1
六、培养规格	1
七、课程设置及要求	3
八、教学时间安排	7
九、教学实施建议	9
十、师资队伍建设	10
十一、教学条件	11
十二、质量保障	13
十三、毕业要求	13

护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与代码

（一）专业名称

护理

（二）专业代码

720201

二、入学要求

初级中学毕业生或具备同等学力者。

三、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序号	专业（技能）方向	对应职业	职业资格证书
1	临床护理	护士、助理护士、护理员、导医	护士执业资格证 母婴护理技能证 养老护理员证 育婴员证 导乐师证 注册国际母婴护理师（CIM） 母婴喂养指导师 产后康复师 健康管理师
2	社区护理	护士、助理护士、护理员、导医	
3	老年护理	护士、助理护士、养老护理员、导医	
4	母婴护理	护士、助理护士、育婴师、导医、导乐师、月子中心母婴护理师、产后康复指导级母乳喂养指导	

五、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医药卫生行业的护理职业群（或技术领域），能够从事临床护理、社区护理等工作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六、培养规格

在充分调研基础上，依据国家对职业院校学生综合素质的要求，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和能力方面达到如下要求：

（一）素质

1. 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社会主义荣辱观，热爱祖国，忠于人民，愿为祖国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人类的健康而奋斗；
2. 具有人道主义精神，珍视生命，关爱护理对象；忠于护理专业，具有为人类健康服务的奉献精神；
3. 较强的身心素质、职业素养和科学文化素养；有努力奋斗的劳模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精神。

（二）知识

1. 掌握与护理专业相关的科学文化基础知识；
2. 掌握新时期护理人员必需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3. 掌握护理专业人员相关的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卫生保健、护理专业基本知识；
4. 掌握生命各阶段常见病，多发病基本的病因、发病机制、临床表现、诊断防治原则及相关护理知识；
5. 熟悉防治传染病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有关知识；
6. 具有基本的计算技能、信息技术使用技能。

（三）能力

1. 具备规范的基础护理和各专科护理基本操作技能；
2. 具备运用预防保健知识，向个体、家庭、社区提供保健服务，并能初步进行健康指导的能力；
3. 具备对常见疾病病情变化和常用药物疗效及药物、心理反应的观察能力；
4. 具备以护理对象为中心，参与实施整体护理的基本能力；
5. 具备终身学习的能力和适应职业变化的能力。

（四）岗课赛证融通

推进 1+X 证书制度实施，夯实学生可持续发展基础，鼓励学生在校期间取得幼儿照护、养老护理员、母婴护理等相应岗位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积极参加国家、省、市技能比赛获取技能大赛获奖证书；深入企业进行跟岗、顶岗实习。根据学生职业技能证书数量和跟岗、顶岗实习经历，实施岗课赛证融通，赋予学生 1 至 2 分的相应学分，帮助学生达到和超额完成最低学分要求，获得学历证书，拓

展就业创业本领。

七、课程设置及要求

中等职业教育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两类。课程性质分为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选修课程分为限定选修课程和任意选修课程。

（一）公共基础课程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应当语文、历史、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物理、化学、劳动等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并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素养、国家安全教育等课程列为必修课或限定选修课。

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名称	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课程标准》开设。	36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课程标准》开设。	36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哲学与人生课程标准》开设。	36
职业道德与法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开设。	36
语文（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开设。	144
数学（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开设。	108
英语（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开设。	105
信息技术（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开设。	108
体育与健康 （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开设。	54
艺术（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标准》开设。	72
历史（基础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开设。	72
物理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物理课程标准》开设。	54
化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化学课程标准》开设。	54

公共基础选修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名称	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语文（职业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护理专业特色。	54
数学（职业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护理专业特色。	36
英语（职业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护理专业特色。	36
体育与健康 （拓展模块）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教学大纲》开设，并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护理专业特色。	90
劳动教育	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相关要求，劳动教育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不少于 16 学时。	36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标准》开设。	18
职业素养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素养课程标准》开设。	18
国家安全教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标准》开设。	18

公共基础选修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名称	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创新创业指导	本课程通过对学生进行创新创业基础知识教学和创业模拟演练指导，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激发创业意识，树立正确的创业观，提升创新创业能力，为 将来职业的发展奠定基础。	讲座
商务礼仪	培养学生商务场合礼仪规范和职业素养	18
形式与政策	帮助学生了解当前国际国内形式，认识我国政策体系，培养学生的政策分析能力	18

（二）专业课程

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并涵盖实训等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

1. 专业基础课程

包括：解剖学基础、生理学基础、药理学基础、病理学基础。

专业基础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专业基础课程	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1	解剖学基础	培养学生了解人体正常的形态结构，掌握人体各系统主要器官的形态、结构，会运用解剖学基本知识分析临床常见问题。	90

2	生理学基础	培养学生了解生理学的研究内容和任务，掌握人体级各器官系统的主要生理功能，并能运用生理学基础知识解释正常的生命现象。	72
3	药理学基础	培养学生掌握临床常用的作用、用途，药物不良反应的基本知识，能观察药物疗效和不良反应，能对常见疾病非处方药物进行用药指导和药物咨询。	72
4	病理学基础	培养学生运用各种方法研究疾病的原因、疾病发生发展的过程以及机体在疾病过程中的功能、代谢和形态结构的改变，阐明其本质，从而为认识和掌握疾病发生发展的规律，为防治疾病，提供必要的理论基础。	72

2. 专业核心课程

包括：护理学基础、内科护理、外科护理、妇产科护理、儿科护理、病原微生物与免疫学。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专业核心课程	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1	护理学基础	培养学生掌握基础护理技术操作方法，能规范、熟练地进行各项基础护理技术操作，能正确书写护理医疗文件，能分析和解决临床常见的护理问题。	72
2	内科护理	培养学生够掌握内科多发病、常见病概念、病因与发病机制、临床表现，熟悉疾病的各项检查、治疗及诊断要点，协助医师进行抢救和处理，并以此作为基础对病人进行评估分析，提出主要的护理诊断及护理措施，从而对病人实施整体护理。	108
3	外科护理	培养学生掌握外科护理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阐述外科常见病和多发病的发生发展规律、临床表现、处理原则及护理。	90
4	妇产科护理	培养学生了解孕产妇的护理、妇科疾病患者的护理、计划生育指导和妇女保健，确保妇女在整个生命周期的不同生理阶段健康、安全和幸福，保证胎儿、新生儿的生存及健康成长	72
5	儿科护理	培养学生掌握儿科护理学的任务是对儿童提供综合性、广泛性的护理，提高疾病防治水平，降低发病率和死亡率，促进儿童身心健康。	54
6	病原微生物与免疫学	培养学生具备对临床常见免疫现象及免疫性疾病发病机理的解释能力，具备应用病原微生物与寄生虫的生物学特性、致病机理和传播途径等对疾病进行解释和护理的能力，具备将免疫学在疾病诊断和防治的理论知识与护理技术用于临床实践。	54

3. 专业拓展课程

包括：康复护理技术、老年保健、护理礼仪、护理管理、中医护理、人际沟通、急救护理技术等 10 门课程，学生可在其中选课程，选修课课时达到要求（学

分)即可。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专业拓展课程	教学内容与要求	学时
1	康复护理技术	培养学生了解康复护理的基本概念、原则和特点, 康复护理的常用药物和康复器械, 能够运用康复护理技术为患者提供全面的康复护理服务。	72
2	老年保健	通过对老年保健的学习, 培养学生对老年人健康的认识 and 关注, 向老年人传授关于健康的知识和技能, 提升老年人健康水平。	72
3	护理礼仪	通过本课程的学生, 使学生能够掌握护理礼仪的相关知识和技巧, 并灵活运用到护理工作中。	108
4	护理管理	使学生系统掌握管理的基本知识、原理、原则及管理方法, 培养学生的计划、组织协调、沟通等基本能力,	144
5	中医护理	培养学生系统地掌握中医基础理论和中医护理有关知识, 使学生树立整体观念和辨证施护思想, 能在医院中开展中西医结合护理工作。	36
6	人际沟通	培养学生的人际交往及沟通能力, 使学生掌握人家沟通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 培养与人交往及沟通的实践能力。	108
7	急救护理技术	培养学生掌握急救护理的基本理论和技能, 提高应对急救情况的能力。	180
8	护士职业防护知识	培养学生掌握锐器伤的紧急处理方法; 熟悉常见职业损伤危险因素及防护措施; 了解护理职业暴露、护理职业风险、职业护理的意义。	54
9	营养与膳食指导	培养学生熟悉营养学的概念、内容和各种营养素的营养学意义, 熟悉不同人群生理特点及营养需求, 能对各类人群进行膳食指导。	144
10	五官科护理	培养学生掌握五官科常见疾病病人的护理评估、护理措施; 能够学会对病人进行健康宣教。	144

4. 实践性教学环节

主要包括实训、实验、社会实践等。在校内外进行静脉输液、心肺复苏等综合实训。在护理行业的相关企业进行实习。实训实习既是实践性教学, 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 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护理专业岗位实习标准》要求。

5. 教学相关要求

学校坚持以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为主线, 围绕教学做了如下几点工作: 如落实课程思政, 推进三全育人, 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

加强安全教育、社会责任、绿色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方面教育；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课程教学和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中；自主开设其他特色课程；组织开展德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以及其他实践活动等。

八、教学时间安排

每学年为 52 周，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每学期 20 周，其中教学时间 18 周、复习考试 2 周)，累计假期 12 周。在校时间为 2.5 年，周学时一般为 28 学时；岗位实习 0.5 年，按每周 30 小时(1 小时折合 1 学时)安排，共 540 学时；3 年总学时数为 3060。

实行学分制，18 学时为 1 学分，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等活动以 1 周为 1 学分，共 4 学分。

公共基础课学时 1206，约占总学时的 39.4%。

专业课学时共 1854，约占总学时的 60.59%，其中专业技能课学时共 1314，约占总学时的 42.94%，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行业企业认知实习应安排在第一学年。岗位实习学时共 540，约占总学时的 17.65%。

(一) 教学时间安排表

学年	周数	内容	教学(含理实一体教学及专门化集中实训)	复习考试	机动	假期	全年周数
一			36	2	2	12	52
二			36	2	2	12	52
三			36	2	2	12	52
四			36	2	2	12	52
五			38(其中, 岗位实习 24 周)	1	1	5	45

(二) 授课计划安排表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按学年、学期教学进程安排					
					(周学时/教学周数)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1	2	3	4	5	6
					18	18	18	18	18	18
公	公	1	中国特色社会	36	2	2				

共 基 础 课 程	共 必 修 课 程		主义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规划		36	2		2				
		3	哲学与人生		36	2			2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36	2				2		
		5	语文（基础模块）		144	8	3	3	2			
		6	数学（基础模块）		108	6	2	2	2			
		7	英语（基础模块）		108	6	2	2	2			
		8	信息技术（基础模块）		108	6	3	3				
		9	体育与健康（基础模块）		54	3	2	1				
		10	艺术（基础模块）		72	4	1	1	1	1		
		11	物理		54	3	2	1				
		12	化学		54	3	2	1				
		13	历史（基础模块）		72	4			2	2		
		公 共 限 定 选 修 课	1	语文（职业模块）		54	3				3	
	2		数学（职业模块）		36	2				2		
	3		英语（职业模块）		36	2				2		
	4		体育与健康（拓展模块）		90	5		1	2	2		
	5		其 他	劳动教育	36	2		1	1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18	1		1				
				职业素养								
				国家安全教育								
	公 共 任 意 选 修 课	1	创新创业指导		讲座							
		2	商务礼仪		18	1				1		
		3	形势与政策									
		小计（占总学时的 %）				1206	67	19	18	15	15	0
专 业	专 业	1	解剖学基础		90	5	3	2				
		2	生理学基础		72	4	2	2				

课程	基础课程	3	药理学基础	72	4	2	2				
		4	病理学基础	72	4	2	2				
	专业核心课程	1	护理学基础	72	4			2	2		
		2	内科护理	108	5			3	3		
		3	外科护理	90	5			3	2		
		4	妇产科护理	72	4			2	2		
		5	儿科护理	54	3			3			
		6	病原微生物与免疫学	54	3				3		
	专业拓展课程	1	康复护理技术	72	4					4	
		2	老年保健	72	4					4	
		3	护理礼仪								
		4	护理管理								
		5	中医护理	36	2					2	
		6	人际沟通								
		7	急救护理技术								
		8	护士职业防护知识	54	3				3		
		9	营养与膳食指导								
		10	五官科护理								
	专业实训课程	1	专业综合实训一	216	12					12	
		2	专业综合实训二	126	7					7	
	小计（占总学时的 %）			1332	73	9	8	13	15	29	0
	岗位实习		（占总学时的 %）	540	30						30
	入学教育、军训、社会实践、毕业教育等				4						
	合计			3078	174	28	26	28	30	2	30

九、教学实施建议

（一）教学要求

公共基础课的教学依据教育部有关教育教学及“三教”改革要求，打造优质

课堂，推动课堂革命，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职业能力的形成和可持续发展奠定扎实基础。

专业课程教学，坚持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利用校内外实训基地，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强化理论实践一体化，突出“做中学、做中教”的职业教育教学特色。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将学生的自主学习、合作学习和教师引导教学有机结合，优化教学过程，提升学习效率。

（二）学习评价

采取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合的方式，实现评价主体和评价内容的多元化，既有教师评价，还有学生自评和互评，既关注学生专业能力的提高，又关注学生社会能力的发展，既要加强对学生知识技能的考核，又要加强对学生课程学习过程的督导，从而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促进教学过程的优化。

1. 过程性评价

过程性评价主要考核学生学习过程中对专业知识的综合运用、技能的掌握及学生解决问题的能力，主要通过完成具体的学习（工作）项目的实施过程来进行评价，具体从学生在课堂学习和参与项目的态度、职业素养及回答问题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同时，从学生在完成项目过程中所获得的实践经验、语言文字表达和人际交往及合作能力、工作任务或项目完成情况、安全意识、操作规范性和节能环保意识等方面来进行考核评价。

2. 结果性评价

结果性评价主要考核学生对课程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可通过期末考试或答辩等方式来进行考核评价。

3. 总体评价

根据课程目标与过程性评价成绩、结果性评价的相关程度，按适当比例计入总体评价。

十、师资队伍建设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师资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

1. 队伍结构

本专业专任教师 9 人，有本科学历 90%以上，学历和职称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 2 人，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数 3 人，“双师型”教师 6 人，占专业课教师数比例 85%以上。教师团队具备一定的科研服务能力，师德、教学效果好。

2. 专业带头人

专业带头人具有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国内外护理行业发展新趋势，准确把握行业企业用人需求，具有组织开展专业建设、教科研工作和企业服务的能力，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3. 专任教师

具有护理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并具有中等职业学校（或高中）教师资格证书；获得本专业相关职业资格，具备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发展前沿，开展社会服务；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4. 兼职教师

加强与护理有关的行业、企业合作，聘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所有兼职教师都具有高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每学期承担 64 学时的教学任务。师资队伍数量符合各级教师配置标准，能满足教育教学需要。

十一、教学条件

（一）教学设施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实验室、实训室和实训实习基地。

1. 专业教室

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所有教室均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并具有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

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外实训、实验场所

实验、实训场所符合面积、安全、环境等方面的条件要求，实验、实训设施（含虚拟仿真实训场景等）先进，能够满足实验实训教学需求，实验、实训指导教师确定，能够满足开展春考技能训练、护理技能大赛等实验实训活动的要求，实验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鼓励开发虚拟仿真实训项目，建设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3. 实习场所

符合《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教职成〔2021〕4号）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经实地考察后，确定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并签署学校、学生、实习单位三方协议。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未来就业需求，实习基地应能提供中医护理、临床护理等与专业对口的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学校和实习单位双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实习单位安排有经验的技术或管理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开展专业教学和职业技能训练，完成实习质量评价，做好学生实习服务和管理工作的规章制度，有保证实习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依法依规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

（二）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

1. 教材选用

按照国家规定，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国家优秀教材和省级规划教材。专业课程教材体现护理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学校建立由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的教材选用机制，完善教材选用制度。

2. 图书资料配备

图书资料配备满足护理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专业类

图书文献主要包括：临床病例、法律法规、护理管理等。及时配置新经济、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管理方式、新服务方式等相关的图书资料。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

配备与护理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目前已建立“解剖学基础”精品在线课程，内含教案、PPT、视频微课，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课程资源进行动态更新，能满足日常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要求。

十二、质量保障

1. 学校建立护理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课堂评价、实验教学、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资源建设等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

2. 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日常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的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专业教研组织建立集中备课制度，定期召开教学研讨会议，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4. 学校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十三、毕业要求

根据本专业教学标准，结合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的目标和培养规格，学生在校三年，修完所规定的所有课程且考核合格，获得至少一个本专业初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达到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的要求，综合素质考核合格，准予毕业。